



“青春纯美小说”

心雯◎作品

千寻

Qian Xun

一梦千寻夜夜寻，蓦然回首，人生只如初见。

 现代出版社

千寻

Qian Xun

一梦千寻夜夜寻，蓦然回首，人生只如初见。

心雯○作品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千寻/心雯著. —北京:现代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 - 7 - 80244 - 339 - 6

I. 千... II. 心...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5703 号

著 者:心 雯

责任编辑:张 晶

出版发行:现代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100011

电 话:010 - 64267325 010 - 64245264(传真)

电子邮箱:xiandai@ cnpitc. com. cn

印 刷:北京洪美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 × 1230 1/32

印 张:9

版 次: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80244 - 339 -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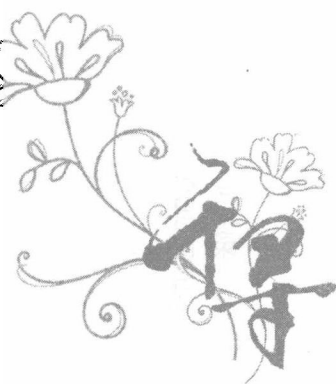
定 价:23.00 元

第一卷 庭院深深

一 林熙阳	2
二 孟千寻	7
三 陌生的城市	12
四 季宅	17
五 初见	23
六 风波	27
七 安慰	33
八 风波又起	37
九 因祸得福	43
十 秘密	50
十一 夜宴	55
十二 初吻	61
十三 梦境	68

第二卷 归去来兮

十四 重逢	74
十五 传奇	81
十六 习惯	87
十七 生日	93
十八 隐私	99
十九 流言	107
二十 婚礼	113
二十一 真相	119
二十二 赌局	126
二十三 记忆	133
二十四 温暖	140



二十五 约会 147

二十六 稻草 154

二十七 命运 159

二十八 分离 165

二十九 相遇 170

三十 遗忘 176

三十一 现在 181

三十二 缠绵 186

三十三 花语 190

三十四 戒指 196

第三卷 只是当时

三十五 未来 202

三十六 婚宴 207

三十七 告别 212

三十八 医院 218

三十九 海边 224

四十 震惊 229

四十一 暴风雨 234

四十二 手术 240

四十三 信件 245

四十四 孩子 249

四十五 心脏 255

四十六 哭海 260

四十七 人生只如初见 264

番外 裴予陌之《如果没有遇见你》 269



得

Qian Xun

第一卷 庭院深深





一 林熙阳

林熙阳平生第一次喜欢的女孩，她的名字叫孟千寻。

孟千寻的母亲苏缇是柳镇最美的女人。她独自带着女儿，在镇上租了间房子。林熙阳听大人私底下议论，她做过人家的情妇，后来被抛弃了。

可是，什么样狠心的男人，舍得抛弃这么美丽的女人呢？

苏缇实在太美了，简直不像人，像仙女下凡。身材高挑，眉目如画，肌肤雪白细致，惹得镇上的女人们都叫她狐狸精，而男人们都对她侧目而视。

苏缇也是一个孤单的女人，她很少说话，也很少出门，日常用品都支使女儿孟千寻去买。

孟千寻长了一张如母亲一般美丽的脸，只是这张脸是忧郁的，眉目低垂。没有人知道她的父亲是谁，她用同样沉默的方式应对人们的鄙视和猜测。

林熙阳和孟千寻住在同一条巷子里。从他家阁楼的窗口望过去，可以看见她的身影，总是一个人，安静地走出来，又安静地走进去。

孟千寻升入镇上唯一的中学后，上学和放学的路上，两人时常打照面，但她从来不拿正眼看林熙阳。孟千寻不拿正眼看任何人，她的目光

在莫名的别处。

学校的山坡后面，种了大片大片的桃花，每年春天的时候，开得如火如荼，烂漫似霞。

清晨，林熙阳独自一人穿过学校后面的小路，去桃树林里背英语单词。六月就要中考了，他想抓紧剩余的三个月时间，用功读书，考上城里的重点中学。

在那儿，他意外地看见了孟千寻。她坐在桃树下，一身白衣，沉静的表情。彼时四周桃蕾初绽，似红色的海洋，波光潋滟，美得令人不能喘息。

而其中，最美的就是孟千寻。乌黑长发，垂落在肩上。她微笑的小小脸孔，一如白瓷，在阳光下闪烁着细腻透明的光，一双眼睛黑如点漆。

在这一刻，林熙阳突然觉得，孟千寻比她的母亲更美。苏缇纵使美丽妖娆、风情万种，到底是俗世尤物，而孟千寻却像堕入凡间的天使，周身不染纤尘。

以后的日子，林熙阳每天早晨都会去桃树林，悄悄地躲在暗处，等待一个人。

孟千寻似乎很喜欢这片桃花，她常常孤单地走进树林，然后，以林熙阳第一次见到的那个姿势，安静地坐着。

林熙阳就在她身后不远的地方画画，他已经画了无数张她的背影和侧影，但是，他没有画过她的正面，害怕被她发现。

不知不觉就到了四月。仲春时节，桃花纷纷坠落，狼藉一片，却美丽异常。

孟千寻早就到了，还是那样的姿势，很安静地坐着。一阵风过，花瓣如雨，轻悠悠落在她的眉间发际。

林熙阳迅速支起画板，刷刷地画起来。他对绘画很有兴趣，参加了学校的美术培训班，课余时间都花在上面。



他弯下身去拿水彩笔，看到满地落红中，出现了一双纤细白皙的脚踝，再往上看，是白色的裤脚，然后是细瘦的腰肢。

林熙阳吓了一跳，赶紧站起来。14岁的瘦弱女孩比他矮半个头，眼睛紧紧盯着他的画。这样近的距离，林熙阳闻得到她身上淡淡的少女的青涩气息。

他莫名慌乱，张开嘴“我”了半天，未再说出半句话。

她微低着头，目光仍然停留在他的画上，然后轻声说：“这幅画，能送给我吗？”

这是他第一次听见她说话。声音很好听，清淡如风，纯净似水，和她的人一样。

林熙阳笨拙地点头，用自己都听不见的声音说：“好。”但是，他的心里却瞬间开满了花，就像这片桃树林一样，开成了春光灿烂的一片。

他们就这样有了交集，就这样成了朋友。

每天上学以前，林熙阳和孟千寻都会在桃树林相遇，仿佛是一个秘密的约定。孟千寻虽然不爱说话，也不爱笑，但她并不像他以为的那样孤僻。有时候，她也会和他说一些自己的事情。

孟千寻没有父亲，母亲性情乖张冷漠。因为出身暧昧而被周围的同学嘲笑轻视，甚至连老师也不喜欢过于安静的她。

“林熙阳，只有你，只有你对我最好。”她把头轻轻地转向他，眼睛像黑水晶一样透明闪亮，是一种他从来没有见过的光彩。

林熙阳看着她，胸口紧紧一缩，涌起一股又酸又胀的奇异感觉。

很久很久以后，他才知道，这种感觉就是喜欢。

那天清晨，林熙阳没有等到孟千寻。中午回家，在餐桌上，父母不经意地说起，苏缇早上因为心脏病突发过世了。

“多可惜呀，那么漂亮的一个女人，年纪轻轻就……”父亲摇头叹息。

母亲不无醋意地说：“自古红颜多薄命，但凡生得标致的女人都很

短命。”

林熙阳一惊，筷子掉到桌子上，眼前浮起孟千寻那张精致小巧的脸。

苏缙在柳镇没有其他亲人，街坊邻居怜悯孤苦伶仃的孩子，帮着孟千寻料理了后事。

失去母亲，孟千寻变得更加安静，安静得让人觉得忧伤。

大人们都在议论孟千寻以后的生活。有人说她还没有成年，应该送到孤儿院去，还有人说要帮她寻找父亲……

孟千寻不再去桃树林，林熙阳也没有去。他常常坐在阁楼上，看着她家的窗子发呆。他是那样渴望走近她，但是他找不到入口。

那年秋天，林熙阳考取了 C 城的重点中学。放榜的那一天，他走进了桃树林。

果然，孟千寻静静地坐在树下，不看他，仰头看着蓝色的天空，平静地说：“林熙阳，我要走了。”

林熙阳的心一阵疼痛。其实，这个结局，他早就知道。

他不舍得她离开，但是，在命运面前，16 岁的他只是一个无能为力的男孩。

“林熙阳……”

她突然转过头来，脸上慢慢地绽开一个如夏花般绚丽的笑容。

林熙阳屏住呼吸，那是他曾经见过的，最美丽的笑。

“林熙阳，我们去爬山吧。”秋日的残照里，她冲他扬睫而笑，“我从来没有爬上过这座山坡。”

上山的时候，他们没怎么说话，一前一后地走着，只听见林间的鸟鸣风声，落叶在脚底沙沙作响。

登上山顶，林熙阳看见落日余晖下的山峦，被镀过金一般璀璨夺目，却又有几许凄凉哀伤。

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他多么希望太阳能永远停在山尖，这样他就可以永远守着孟千寻。但是，太阳还是慢慢地向西沉去。

天空由蓝色变成橙色，又由橙色变成绛紫。

“我们走吧。”林熙阳转身朝山下走。他们必须在天黑之前回家。

“你能背我下山吗？”一个纤细却坚定的声音从他身后传来。

林熙阳愣了一下，蓦然转头，孟千寻站在夕阳里，金色的晚霞映着她的脸和头发，周身闪闪发光，仿佛是一个身着光环的天使。

但是，他看不清她的面容，长长的刘海垂下来，遮住了她的大半张脸。

林熙阳想撩起她的头发，看看那双漆黑明亮的眸子里是否有他的影子。他始终没有勇气，只是轻轻握住她冰凉轻颤的手，放在自己的肩上。

孟千寻很瘦很轻，林熙阳背着她却一阵阵地冒汗。她的发丝不时拂过他的脸，带着隐约的清香。

下山的每一步都走得很慢。他希望这条路永远也不要到尽头。孟千寻的呼吸和心跳，就在他的背上，是多么美丽的事情，可惜……

太阳彻底沉了下去，天空转为深灰，几颗星星寂寥地眨着眼。

到了山下，林熙阳放下背上的孟千寻，但是他知道他再也放不下心中的她。

“林熙阳，我不会忘记你。”这是孟千寻对他说的最后一句话。



二 孟千寻

孟千寻喜欢一个人到桃树林去。

清晨的树林很安静，像熟睡的孩子，没有一丝忧愁。偶尔有微风拂过，树叶窸窣作响，似有人在呢喃低语。

千寻常常仰头望天，侧耳倾听。她一直觉得，林子里藏匿着一个沉睡了千年的精灵，只是她没有找到而已。

她从小就不喜欢说话，每天端着小板凳坐在院子的树下，一言不发，可以从天亮坐到天黑。

千寻不知道父亲在哪里，旁人猜测她是有钱人的私生女。但她对父亲一点印象都没有。她不哭不闹，不会吵着要爸爸。因为小的时候，她每次提到“爸爸”，母亲就会打她一顿。

最后一次挨打，是小学三年级考作文《我的爸爸》，她一个字都没写，老师告到家里，母亲狠狠地用藤条抽她。

藤条印很深，小腿上留下了暗色的疤痕。从那以后她没穿过裙子，夏天的时候，也只穿长裤。

苏缇很少和她说话，也从来没有拥抱过她。千寻觉得，母亲虽然生下了她，但一点也不爱她。



大概是因为父亲的缘故吧。镇上的人都说，她们母女被她父亲抛弃了。

父亲对千寻来说只是个陌生人，母亲却是她相依为命的亲人，她害怕被母亲抛弃。

终于，她还是被抛弃了。这天早上起床时，母亲没有像往常一样叫她去买菜。千寻推开母亲卧室的门，看到了她的尸体。

苏缇安静地躺在床上，清晨明媚的阳光照着她美丽的脸。

千寻想起了童话故事里的白雪公主——她躺在那儿，苍白着脸，紧紧闭着眼睛，睫毛很黑很长，神情安详，就像是睡着了一样。

童话的结尾，白雪公主被王子唤醒了，而她却唤不醒母亲。

14岁的女孩，没有尖叫，也没有哭泣。她伸手触摸母亲尚有余温的脸庞，把她裙子上的褶皱一道道抚平，再给她轻轻地盖上毯子。

然后，用冰凉的手去敲邻居家的门，平静地说：“我母亲死了。”

邻居帮她拨打了120，医生到了现场后，告诉她苏缇死于心肌梗塞。

千寻从来不知道母亲有心脏病。

其实早就应该看出来，苏缇的脸色过于苍白，经常用手捧着胸口，每天都服用一种白色药丸。

整理母亲遗物的时候，她在枕头下发现了一个信封，上面有淡淡的留言：

千寻：

如果我有一天死了，你不要伤心，也不要害怕。迟早有这一天的，我早有心理准备。衣柜下面的抽屉里有几本存折。这是住在N城的那个男人，每月定期汇给我的生活费。

我死了以后，你就去N城找他。汇款单上有他的详细住址。

千寻，也许你会恨我，认为我对你过于冷漠。其实，我是故意疏远你，不想你对我有太多的感情。

生离死别带来的伤痛，就像剜心，一辈子也难以愈合。与其将来让

你承受这种痛苦，还不如一开始就孤独。

女儿，不要轻易地爱上一个人，不要与他人有着太亲密的关系。记住，这个世界上真正可以依靠的，只有你自己。

母亲

信上的日期竟然是4年前！原来，母亲早就写好遗书，也安排好了她今后的生活。

在母亲的葬礼上，千寻没有哭，她知道，母亲不愿意看见她的眼泪。

只剩下她一个人了，孤孤单单的一个。

每天放学后，径直穿过巷子，走上狭窄的楼梯，推开一扇咿呀作响的木门，然后再关上。

一屋子窒人的死寂，四面白色的墙，窗上挂着厚厚的窗帘，隔绝了外面的空气和阳光。

她应该照母亲所说的，在阴暗寂寞的环境里生活，与所有人都隔着遥不可及的距离。

但是，在她关上门窗以前，已经有一缕灿烂的阳光投射了进来。

林熙阳是第一个靠近她的男生。刚搬到柳镇时，他还是一个拖着鼻涕的小男孩，瘦小黝黑。之所以会注意他，是因为他胆子大、鬼点子多，是巷子里的“孩子王”，附近的小朋友都听他的。

那时候，千寻常常一个人孤独地站在窗前，看他带一群孩子玩官兵抓强盗的游戏。

升入初中后，林熙阳突然拔节一样高起来，变成了一个长手长腿挺拔帅气的男生。皮肤还是黝黑，在一帮苍白瘦弱的学生中，更显得健康明朗。

在桃树林里，他们有了第一次交谈。她定定地看他，挺拔的鼻梁，棱角分明的嘴唇，清澈明亮的眼睛。白衬衫，灰裤子，蓬松的短发。他不懂修饰，却爽朗快乐，就像他的画，线条简洁，拙朴自然。



当她要他把画送给自己时，他竟然那样羞涩，咧嘴一笑，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笑容绚烂如阳光。

在一刹那，她听见胸口有冰块融化碎裂的声音，一抹阴郁从身体里飞出，填补进去的是四月仲春的灿烂阳光。

以后，两人经常在桃树林见面。她喜欢看他笑，莫名的温暖。
一个长久生活在黑暗中的人，更加渴望温暖，不能拒绝阳光。

但是，他们终究还是要分离。

镇上的人不放心千寻一个人生活，要送她去孤儿院。她想起母亲遗书里提到的 N 城，便照着汇款单上的地址，给那个男人写了一封信。

没想到，男人很快就回了信，并随信寄上路费和火车票，要她去 N 城找他。

收到信的那个晚上，千寻翻来覆去睡不着，天花板上全是林熙阳的影子，闭上眼睛，黑暗中也是他纯净如孩童的笑脸。

明天，她就要离开林熙阳，去到那个遥远的、陌生的南方城市。

他们就像两条直线，在一点相交后又迅速分开，也许永远不会再有交集。不，千寻不甘心，她要自己的人生中留下一个最美的回忆。

“你能背我下山吗？”这句话，几乎耗尽了千寻全部的勇气和力气。

林熙阳没有回答，只是轻轻地将她的手搭在自己肩上，非常小心地背起她。

走在铺满夕阳的山路上，千寻不知道这条路有多长。沿途的风光很美，但这些都不在她的视线中。

她的眼里只有林熙阳俊朗而稚气未脱的脸，耳里只有他沉稳的脚步声，连呼吸的空气中也只有他微微的喘息。

暮霭沉沉，残阳如血。

他们在山路上慢慢地走着，世界好静好静，静得只剩下两个人的心跳。

千寻静静伏在林熙阳的背上，他的背宽阔厚实，让人很有安全感。

那个温暖的秋日，千寻走完了她这一生最长也是最短的一段路。她知道，从此以后她的心再也无法从那个背上下来了……

“林熙阳，我不会忘记你。”她低声说，眼眶里蓄满了泪。

长发遮住了千寻的脸，他看不见她潮湿的眼睛和眼底의 痛楚。

第二天早上，千寻离开的时候，没有和林熙阳告别。她独自一人拎着行李，踏上了南下的列车。

再见了，柳镇。

再见了，林熙阳。

再见了……

我的初恋。





三 陌生的城市

命运像疾驰的列车，将14岁的孟千寻带到了N城，这个以前只在新闻和电视剧里见过的繁华都市。

8月的柳镇，已是秋风萧瑟、落叶飘零，而N城依然酷热如夏天。火车到站的时候，是第二天下午。太阳像聚焦的镁光灯，炙烤着周围的一切，仿佛连风都要蒸发掉。

千寻穿着衬衫和长裤，更感燥热，身体里的水分似乎从每个毛孔涌出来。

抹了抹额头上的汗，她吃力地拖着行李箱，走向出站口。

喧嚣攒动的人群，川流不息的车辆，鳞次栉比的商铺，都让初到大城市的千寻感到陌生，甚至有一丝惶恐不安。

有人轻拍她的肩膀，随即听到一个带着广东腔的男声：“小姑娘，你是不是叫孟千寻？”

千寻转头，一个身材略胖、头顶微秃的中年男人站在身后，看着她的眼神中有些恍惚，然后如梦初醒般地朝她微笑：“你好，我姓赵，是季总叫我来接你的。”

季总？是的，那个给母亲汇钱的男人名叫季安澜。

见她点头，中年男人接过她的行李箱，领着她朝火车站外的停车场